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4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1月14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16年1月19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264.53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公司章程》修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此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6年2月4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全文详见2016年1月20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20日

附件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在办理进出口备案登记手续时,国家商务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在经营范围中明确具体所开展的进出口业务,同时,结合公司实际运营,现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和变更注册地址,并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浙江省新昌县梅渚镇沃西大道219号;邮政编码:312532。	第五条 公司住所: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下礼泉;邮政编码:312500。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截止阀、电子膨胀阀、排水泵、电磁阀、单向阀、压缩阀、压力管道元件、机电液压控制泵及其他机电液压控制元器件生产、销售;承接对外检测、试验及分析服务。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截止阀、电子膨胀阀、排水泵、电磁阀、单向阀、压缩阀、压力管道元件、机电液压控制泵及其他机电液压控制元器件生产、销售;承接对外检测、试验及分析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最终修订的《公司章程》第五条和第十三条内容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5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264.53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5〕145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2月向舟山金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7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6,349,942股,共募集资金399,999,999.46元,扣除发行费用5,999,999.47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393,999,999.99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531号)。

2015年12月29日,本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净额393,999,999.99元以增资方式拨付给全资子公司杭州三花微通道换热器有限公司。

二、发行申请文件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安排情况

基于《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规定,募集资金由杭州三花微通道换热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负责实施,具体使用安排见下表:

募集资金支出项目	计划使用金额
在墨西哥建设微通道换热器生产线项目	22,755.00万元
新增年产80万台换热器技术改造项目	7,996.00万元
补充营运资金	9,249.00万元
合 计	40,000.00万元

三、自筹资金预先支出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为抢占市场先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至2015年12月30日止,杭州三花微通道换热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在墨西哥建设微通道换热器生产线项目"和"新增年产80万台换热器技术改造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共计7,264.53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募投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19号),具体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支出项目	募集资金计划使用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支出金额
在墨西哥建设微通道换热器生产线项目	22,755.00万元	3,628.50万元
新增年产80万台换热器技术改造项目	7,996.00万元	3,636.03万元
合 计	30,751.00万元	7,264.53万元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管理层建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出的自筹资金计7,264.53万元。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决策程序

2016年1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264.53万元。

五、相关方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意见

(一)会计师事务所鉴证结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19号),认为三花股份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三花股份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264.53万元。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264.53万元。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且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16]【19】号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华林证券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19号);

5、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20日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6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2月4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2月3日(星期三)—2016年2月4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4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3日15:00至2016年2月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27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1月2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结算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员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浙江省新昌县梅渚镇三花工业园区办公大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合法性和完备性情况: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议程: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需特别决议通过,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1月28日至2016年2月3日8: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浙江省新昌县梅渚镇三花工业园区办公大楼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2532)。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路远或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50

2、投票简称:三花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2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三花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2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五分钟后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或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行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资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项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联系电话:0575-86255360

传真号码:0575-86563888-8288

2、联系人:吕逸芳

3、其他事项: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20日

附件一:回执

回 执

截止2016年1月27日15:00交易结束时,我单位(个人)持有"三花股份"(002050)股票＿＿＿＿股,拟参加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或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股东账户号:

持股数量: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下列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注:个人股东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7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1月14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16年1月19日(星期二)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含职工代表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264.53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月20日

股票简称: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000957　　公告编号:2016-008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6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6年1月13日,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临时提案,提名张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候选人(简历附后),公司于2016年1月15日发布了《关于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1月26日(星期二)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5日下午15:00至2016年1月2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19日;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聊城市经济开发区黄河路261号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会议方式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2、截至2016年1月19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增加四亿元汽车回购担保额度的议案;

2、关于推荐张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上述第1项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将单独计票。

以上议案于2016年1月8日和2016年1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代表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6年1月23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代理人需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提交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和持股凭证。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投票外,还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方式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数量
360957	中通投票	买入	对应议案序号	对应表决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0957;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委托价格
1	关于增加四亿元汽车回购担保额度的议案	1.00
2	关于推荐张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开设"密码服务"专区。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须先在上述"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

注册:登陆上述网址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按要求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资料,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号码。请牢记"校验密码"。

(2)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比照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密码服务	1.00	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

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陆",选择"用户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陆;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6年1月25日下午15:00至2016年1月2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兴富、赵磊

联系电话:0635-8325577、8322765;

联系传真:0635-8328905、8322166

2、会议费用:参与现场会议股东及委托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0日

附件1: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

附件2:候选监事简历

附件1: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内　容	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四亿元汽车回购担保额度的议案			
2	关于推荐张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盖章):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此表复印有效。

附件2

张浩简历

张浩先生,1977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历任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主管、山东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投资部经理,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高级业务经理、副部长、综合部部长(党委办公室主任)等职。现任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中心总经理。

该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截止目前该候选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16-003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金管理实施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申购期限不超过12个月,资金在12个月及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公司2015年12月3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9)。

一、本次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6年1月18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永安支行")签署《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共计使用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如下:

1、理财产品的名称: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币种:人民币

4、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人民币 6,000 万元

5、预计年化收益率:2.90%

6、产品期限:封闭式90天产品(封闭期间不能随时赎回部分或全部理财产品)

7、产品起息日:2016 年 1 月 18 日

8、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永安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产品风险提示

1、利率风险:本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在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的指定观察日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小于50美元/盎司,则甲方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甲方的预期收益目标。

2、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乙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甲方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3、法律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三、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投资风险,除严格执行公司有关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规定外,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控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保护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永安支行")签署《兴业银行人民币理财计划协议书》,共计使用人民币1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兴业银行"兴业金雪球-优先2号"人民币理财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2.70%。详见公司2016年1月4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0)。

2016年1月18日,该理财产品赎回6000万元,赎回部分实现收益7.99万元。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兴业银行永安支行签署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1177　　证券简称:杭齿前进　　公告编号:临2016-001
债券代码:122308　　证券简称:13杭齿债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6年1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公司董事均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会议应到董事9名,现场实际出席董事8名,董事顾昶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技术改造计划的议案》。

2015年度技改投资计划中,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产品结构调整需要,调整和延缓了部份项目,董事会认为是必要的。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2016年度技术改造计划17,208万元(其中包含2015年10月已通报董事会的风电齿轮箱产能提升二期技术改造项目7,726万元)。主要项目构成如下:

项目构成	计划投资(万元)
风电、潮汐发电、核电新能源产品项目	9,831
船用齿轮箱及船用推进系统产品改造项目	3,951
提升大功率高速、轻型船用齿轮箱试验能力项目	1,284
信息化工程	1,043
设备更新及其他项目	1,099
合计	17,208

在执行过程中,如遇市场变化、产品结构调整等因素,在该计划总概算范围内同意作相应调整。2016年技改资金来源于企业的固定资产折旧、部分利润留存和融资借贷。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绍兴前进齿轮箱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

为使绍兴前进齿轮箱有限公司更好地开展业务,同意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增资额为450万元,注册资本金增至1,000万元。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绍兴前进齿轮箱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止2015年12月底,总资产14,048.39万元,净资产9,186.43万元,其中资本公积为765.07万元,注册资本为550万元。本次拟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增资额为450万元,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以上额度内资金使用应符合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的规定。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公告临2016-002。

特此公告。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1177　　证券简称:杭齿前进　　公告编号:临2016-002
债券代码:122308　　证券简称:13杭齿债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经公司2016年1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亿元资金购买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以获得高于银行活期存款利息的收益,资金来源仅限于公司的闲置资金。在上述额度内,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一、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公司进行投资理财行为,必须符合《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管理制度中相关审批权限规定。理财交易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照交易类别在连续12个月内累计计算。《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管理规定要求必须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投资理财项目,应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经营管理层应按照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制度》制定配套的投资理财实施细则并严格执行。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审核投资理财方案,由总经理负责对投资理财项目执行和管理。投资理财具体运作和管理由公司计划财务部负责。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经营管理层严格履行审批程序,通过制定科学的理财方案,并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从而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岗位分离操作。投资决策、买卖操作、资金管理岗位分离,相互制衡。

3、公司将对理财资金建立完整的会计账目,安排专门财务人员对理财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及时对理财资金进行对账。

4、监督、检查和汇报。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可对理财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核查,并有权聘请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利用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司价值,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如公司有新的投资项目,将及时收回,不会影响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四、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并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内控制度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2.公司内控制度较为完善,能有效规避理财风险,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运用部分闲置资金,投资相关理财品种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

特此公告。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703　　证券简称:浙江世宝　　公告编码:2016-007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完成可交换私募债券发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今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世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宝控股")书面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世宝控股已于近日完成以所持本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的可交换私募债券的发行登记(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

根据通知,本次可交换债券系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分期发行,发行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本次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亿元,发行期限为2年期,初始换股价格为人民币36.00元/股A股,自2016年5月19日起至本次可交换债券摘牌日止,投资者有权将其所持有的本次可交换债券交换为本公司A股股票。截至本公告日,世宝控股持有本公司16,538.7223万股A股股份,用于本次可交换债券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000万股A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33%,占世宝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12.09%。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世宝控股可交换债券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6-003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065号)。

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公告编号:ls2016-A04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ls2016-A02)。现就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补充公告,内容如下: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彭忠波,男,1980年2月生,中共党员,博士。曾任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经理、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总经理,现任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董事总经理。

经核查,彭忠波先生未持有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九九久　　公告编号:2016-019

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工商企注字【2015】121号)以及《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5】98号)等有关规定,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向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并领取了换发的新《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对原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00000164458)、组织机构代码证(证号:74482771-3)和税务登记证(证号:320623744827713)进行了"三证合一",合并后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007448277138。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其他登记注册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